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6-01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确认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并同步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经核算,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2025年度薪酬(万元)
董事长 王瑞松	0.00
董事、总经理 蔡文	573.99
独立董事:董国良、曹理根、李洪	428.15
独立董事:BO JIN(金波)	10.00
独立董事:MINHANG WANG(明恒)	6.00
独立董事:YUNHAN HAO(云瀚)	10.00
独立董事:李洪	10.00
独立董事:蔡文	10.00
副总经理:曹理根	407.63
副总经理:董国良	118.79
财务总监:孙国辉	115.33

二、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范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董事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外部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 (1)公司向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发放薪酬(津贴),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外部董事所承担的风险责任及市场薪酬水平确定独立董事、外部董事职务薪酬(津贴),公司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实行年度薪酬制,不与绩效考核结果挂钩;
- (2)经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独立董事、外部董事的工作量和专业性,确定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薪酬(津贴)如下:
- 3) 独立董事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收入、社保待遇等,独立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工作会议、股东会、业绩说明会、与审计及内审人员进行现场沟通、现场考察等独立董事必要履行的相关工作,办公、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2. 内部董事薪酬方案

- 1)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其年薪标准按照其个人任职岗位确定,不另领取薪酬津贴;
- 2)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含职工董事)薪酬根据本人担任公司建立的聘任合同或劳动合同的约定为基础,按照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相应的薪酬管理制度进行披露;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 3) 上市公司为履行公司职责所发生的交通费、办公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应的薪酬管理制度,依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体现为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绩效薪酬。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其进行绩效评价,确定报酬数额和发放方式。

(四)其他事项

1. 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 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内聘或解聘等原因发生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和履职考核情况计算并予以发放。如涉及提前解除职务,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的有关补偿情况,公司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
3.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含职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财务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部分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和绩效评价报告中进行披露,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三、薪酬调整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经全体委员表决通过,本次会议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经全体委员表决通过,本次会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经全体委员表决通过,本次会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6-02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书》,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1. 2023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 2023年12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孙国良、曹理根、李洪于2023年12月14日现场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3. 2023年12月14日至2023年12月23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异议。2023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20)。

4. 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5. 2024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202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7. 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26),确定自2025年6月26日起执行,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鉴于上述股权激励方案已于2025年6月27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若在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期内,公司有权对本次激励计划所获授限制性股票、配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2. 调整方法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结合前述调整事由,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按如下公式调整:

$$P = P_0 - 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或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属于P0。

按上述公式,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5.90元/股(=16.10元/股-0.20元/股)。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调整事由充分、调整程序合法,调整价格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不影响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16.10元/股调整为15.90元/股。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一)公司本次调整,本次调整及本次调整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二)本次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调整的调整条件已经成就,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7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8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4.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5.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7.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99.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100.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6-028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4月30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凌渡路61弄11号11层(上海)国际会议中心,线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30日起,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参与股东大会授权委托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A股股东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A股股东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1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11	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A股股东

1. 说明召集人已披露的决议和披露事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已于2026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计划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会议资料。

2. 特别关注议案9、10、1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9、10、1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10、11

应回避股东的关联股东姓名:2026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股东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以下简称“关联股东”)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由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投票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使用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之和,超过一个股东账户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个账户投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即2026年4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一定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如护照、身份证、临时身份证明、出生证明、户口簿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持原件))、受托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二)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人亲自出席,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受托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持原件)并加盖公章。

(三) 上述登记资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身份证材料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 公司股东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行使表决权,在电子邮件上须写明拟投票人姓名、股东账户、联系电话、邮编、联系地址,并将上述第一、(二)款资料扫描成材料复印件,出席当日携带授权书、电子邮件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电子邮件到达日期不应迟于2026年4月28日17:00。

(五) 登记事项

股东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0653177

特此公告。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6-026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及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归属/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限制性股票归属数量:137.68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及/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 股票期权行权数量:16.16万份

● 行权股票来源:不涉及实际股份,以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为虚拟标的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及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归属/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 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3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4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5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6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7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8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9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0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1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3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4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5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6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7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8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9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1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2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3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4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8)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59)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60)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61)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62)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63)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64)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65)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66)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67) 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